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洪梅镇中心幼儿园教育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

采购需求书

(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一、项目业主情况

- 1、业主名称：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_
- 2、地址：东莞市洪梅镇洪梅市民中心 3 楼
- 3、联系人： 张工；联系电话： 0769-88840570

二、中介服务名称

施工图审查

三、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 1、资质（资格）具体要求：二类以上房屋建筑工程
-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 3、其他说明：服务单位须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四、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项目概况：建设内容为以下 6 个项目：（一）幼儿园厨房设备使用年限较长，现使用的瓶装液化气炉灶设备存在易燃、易泄漏风险，抽排烟设备锈蚀严重，安全隐患突出，亟须修缮改造。拟将现有液化气炉灶改造为电磁炉灶设备；（二）目前，幼儿园大门口至教学楼之间为露天区域，恶劣天气时师生通行极为不便；同时，幼儿上下学接送等候区为露天区域，常受天气因素影响，接送工作极为不便。为保障师幼通行安全与便利，方便家长接送，拟在幼儿园大门口与教学楼之间修建风雨连廊，并在大门口接送等候区建设门楼，使门楼与风雨连廊相连接；（三）对混凝土强度不满足抗震鉴定要求的构件进行加固处理，需对屋面保温隔热层破损处、墙体裂缝、墙体与混凝土构件交接处裂缝、楼板裂缝及渗水等部位进行修复处理；（四）幼儿园教学楼的无障碍坡道及入口平台面层现状铺设需更换为防滑材料；（五）需进行修复教学楼中庭周边台阶踢面局部、排水沟、部分盖板；（六）需幼儿园共有班级卫生间 18 个进行翻新改造。工程建安费约 248.40 万元。

2、服务内容和要求：

2.1 工作范围：开展洪梅镇中心幼儿园教育设施改造提升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工作，出具相关合格书或技术咨询报告，并进行项目指导和后续服务等工作。

2.2 工作内容：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为：

-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3) 消防安全性；
- 4) 人防工程（不含人防指挥工程）防护安全性；
- 5)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对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 6)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从业人员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

五、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 1、合同履行地点：东莞市洪梅镇
- 2、履行方式：不限。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 2.报价方式：50%≤报价下浮率<100%。

3.计价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价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的6.5%下浮计取，最终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结算价按照财政审定的建安费预算为基数得出的未下浮设计费*6.5%*(1-报价下浮率)计算，最终费用按照合同约定不超过暂定合同价，且不超过概算批复或相关批复相应专项费用。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结算金额超出前述结算限额标准，则超出部分不予以支付。工作费用已包含提供设计、施工各阶段服务所需的服务人员的劳务费、食宿及交通补贴费、会务费、现场服务费等一切费用，税金及其他费用已并入上述费用中，不另行支付，结算时最终设计费不作调整。

七、服务时间

中选服务机构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至合同内约定工作完成之日终结。

八、验收

具体按照合同约定。

九、结算方式

1、具体按照合同约定。

2、甲方已办理请款申请的相关手续提交财政部门后如因政策或财政会计部门的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或不履行合同义务。

十、违约责任

具体按照合同约定。

十一、其他说明（如需）

1、我单位对报名单位资格进行集体评审，符合条件的报名单位达3家或以上，方可比选。如果符合条件的单位不足3家，需再次进行邀请报名，直至报名并符合条件的单位达3家才能进入比选。

2、我单位从资信、信用评分、技术方案、服务响应、人员等方面对报名单位进行研究比选，择优确定选定单位。

3、报名需提交的材料：

须提供以下资料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 （1）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 （2）企业资信证书；
- （3）营业执照副本、信誉荣誉（如有）、相关类似业绩资料（如有）；
- （4）报价书（格式自拟）；
- （5）服务技术方案；

东莞市洪梅镇工程建设中心

2026年6月9日



